單位:

114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住民申請彙整清冊

LN 明末正/1 [1]														
編號	申請人姓名	申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	使用機構者姓名	使用機構者身分證統一編號	聯絡電話	地址 (公文寄送地址)	入住機 構天 累計是 否大於 180天	需繳交資料					ı	
								申請書	入住契 約書	180天(含)以上之繳費收據	存摺影本	委託書或 切結書	申請人 簽章 (日期)	衛生局 簽收
							是	V	V	X	V	X		
							否	V	X	V	X	V		
							否							
							是							

[※]欄位不足可自行增加